

北京轩创国际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发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的声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北京轩创国际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关于公司补发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的事项，由于信息披露负责人、相关人员的疏忽，未能及时告知主办券商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已在主办券商督导后及时改正，现对上述事项进行补充披露，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北京轩创国际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04）。

公司对上述事项未及时进行公告的情形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公司将谨记此次教训，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北京轩创国际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15 日